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有關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以美元列值，惟另有指明除外)

Suite 660, One Bentall Centre, 505 Burrard Street, Box 27, Vancouver, BC, V7X 1M4

電話：604-609-0598 傳真：604-688-0598 電郵：info@chinagoldintl.com, www.chinagoldintl.com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有關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以美元列值，惟另有指明除外)

本公司	3
表現摘要	3
經營業績	4
節選季度財務數據	4
節選季度及年度生產數據及分析	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7
礦物資產	8
甲瑪礦	9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11
現金流	12
經營現金流	12
投資現金流	12
融資現金流	12
承諾及或有事項	13
關連方交易	13
建議交易	14
重要會計估計	14
會計政策變動	14
金融工具及其他工具	14
資產負債表以外安排	14
股息及股息政策	14
發行在外股份	14
披露監控及程序以及財務報告內部監控	14
風險因素	15
合資格人士	15

以下為於2016年11月11日編製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討論與分析」）。討論與分析須與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下稱「中國黃金國際」、「本公司」、「我們」或「我們的」，視乎文意所需）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及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相關附註一併閱讀，始屬完備。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討論與分析內提及的中國黃金國際或本公司指中國黃金國際及其各附屬公司整體而言。

以下討論載有與本公司計劃、目標、預期和意向有關的若干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本公司現行的預期而作出，並受風險、不確定因素和情況轉變所影響。讀者應細閱本討論與分析內所有資料，包括本公司另行於SEDAR網站www.sedar.com登載日期為2015年3月30日的年度資料表格（「年度資料表格」）內列出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關於可影響本公司前瞻性陳述及經營業績準確性的風險和其他因素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前瞻性陳述」和「風險因素」兩節及本討論與分析內其他部分的討論。任何此等風險或會對中國黃金國際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前瞻性陳述

本報告內作出的若干陳述，除與本公司有關的歷史事實的陳述外，乃屬於前瞻性資料。在某些情況下，此前瞻性資料可以透過「可能」、「將會」、「預期」、「預測」、「將予」、「旨在」、「估計」、「擬」、「計劃」、「相信」、「潛在」、「繼續」、「很可能」、「應該」或此等字眼的相反詞或其他類似的表達來表達前瞻性資料。此前瞻性資料涵蓋（其中包括）：中國黃金國際的生產估計、業務策略及資本開支計劃；長山壕金礦及甲瑪礦的開發和擴建計劃及時間表；中國黃金國際的財務狀況；監管環境及整體行業前景；中國整體經濟趨勢；有關預計業務活動、計劃開支、公司策略、參與項目和融資的陳述，以及並非歷史事實的其他陳述。

由於其性質使然，前瞻性資料涉及多項一般性及特定的假設，可能會導致實際結果、中國黃金國際及／或其附屬公司的表現或成就，與前瞻性資料中明示或隱含的任何未來結果、表現或成就存在重大差異。部分主要假設包括（其中包括）中國黃金國際的營運或匯率、現行的黃金、銅和其他有色金屬產品價格並無重大變動；並無低於預期的礦產回收或其他生產問題；實際收入及其他稅率，以及本公司有關長山壕金礦及甲瑪礦的技術報告內所列涉及中國黃金國際的財務表現的其他假設；中國黃金國際及時取得監管確認和批准的能力；持續良好的勞資關係；並沒有因政治不穩定、恐怖主義、天災、訴訟或仲裁，以及政府規例的不利變動而遭受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中國黃金國際可動用及可取得融資的程度；及交易對手履行中國黃金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為訂約方的所有合約的條款和條件。前瞻性資料亦基於本討論與分析或年度資料表格內所識別的可導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資料存在重大差別的風險因素實際上概無發生的假設而編製。

本報告所載截至本討論與分析日期的前瞻性資料乃基於管理層的意見、估計及假設而編製。眾多的重大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均可導致實際行動、事件或結果與前瞻性資料所述者出現重大差別。中國黃金國際聲明概不對更新任何前瞻性資料承擔任何責任，不論是因為出現新資料、估計、意見或假設、日後事件或結果，或其他原因而須更新，惟法律規定則除外。概不保證前瞻性資料將被證實為準確，而實際結果與未來事件可能與該等陳述中的預測存在重大差別。本警告陳述明確地免除本討論與分析中的前瞻性資料的責任。讀者務請不要過分依賴前瞻性資料。

本公司

概覽

中國黃金國際為一家以加拿大溫哥華為基地的黃金及基本金屬開採公司。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涉及黃金及基本金屬礦產的經營、收購、開發及開採。

本公司的主要採礦業務為位於中國內蒙古的長山壕金礦（「長山壕礦」或「長山壕」）及位於中國西藏的甲瑪銅金多金屬礦（「甲瑪礦」或「甲瑪」）。中國黃金國際持有長山壕礦的96.5%權益，而中方合營（「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方則持有餘下3.5%權益。長山壕礦由2008年7月1日起進行商業生產。本公司擁有甲瑪礦區的全部權益。甲瑪礦為一個大型銅金多金屬礦床，蘊含銅、黃金、鉬、銀、鉛及鋅金屬。甲瑪礦區由2010年9月起展開商業生產。

中國黃金國際的普通股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分別以代號CGG及股份代號2099進行買賣。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包括本公司的年度資料表格，可在SEDAR的網站sedar.com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hkexnews.hk瀏覽。

表現摘要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 銷售收入由2015年同期的99.9百萬美元，增加10%至109.6百萬美元。
- 礦山經營盈利由2015年同期的17.2百萬美元，增加39%至23.9百萬美元。
- 所得稅後純利由2015年同期的純虧損5.2百萬美元，增加至純利7.7百萬美元。
- 長山壕礦的黃金產量由2015年同期的57,981盎司，減少20%至46,654盎司。
- 甲瑪礦的銅產量由2015年的3,934噸（約8.6百萬磅），增加23%至2016年同期的4,836噸（約10.7百萬磅）。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 銷售收入由2015年同期的261.0百萬美元，減少6%至245.0百萬美元。
- 礦山經營盈利由2015年同期的58.7百萬美元，減少26%至43.2百萬美元。
- 所得稅後純利由2015年同期的純利11.6百萬美元，減少至純虧損3.2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本九個月期間的匯兌虧損7.3百萬美元及可供出售證券減值3.8百萬美元。
- 長山壕礦的黃金產量由2015年同期的148,798盎司，減少11%至132,224盎司。
- 甲瑪礦的銅產量由2015年的12,946噸（約28.5百萬磅），增加8%至2016年同期的13,957噸（約30.8百萬磅）。

前景

- 預期2016年的黃金產量為235,000盎司。
- 預期2016年的銅產量約為38.6百萬磅。
- 甲瑪二期擴建項目包括兩個系列，每個系列的采選處理能力均為22,000噸／日。目前第一個系列已經建成，將於2016年12月投產試車，並預計於2017年7月達產。二期第一個系列達產後，甲瑪礦的設計處理能力將由6,000噸／日提高到28,000噸／日。
- 本公司將繼續借助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黃金集團公司（「中國黃金」）的技術及營運經驗，改善其礦區的生產經營。此外，本公司將在節省成本的同時繼續致力於提升兩個礦區的產量。
- 為實現增長戰略，本公司將繼續與中國黃金及其他有意各方合作，在海外尋找能生產或迅速投入生產，並通過持續勘探有進一步擴大規模可能性的潛在國際礦業併購機會。

經營業績

節選季度財務數據

截至下列日期止季度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9月 30日	6月 30日	3月31 日	12月 31日	9月 30日	6月 30日	3月31 日	12月 31日
(以千美元計，每股資料除外)								
銷售收入	109,560	69,904	65,585	78,967	99,948	83,647	77,387	103,326
銷售成本	85,681	58,162	58,039	74,798	82,752	63,336	56,217	70,763
礦山經營盈利	23,879	11,742	7,546	4,169	17,196	20,311	21,170	32,563
一般及行政開支	5,902	5,361	5,049	6,483	5,330	5,988	6,028	7,631
勘探及評估開支	65	53	46	157	45	62	38	319
營運收入	17,912	6,328	2,451	(2,471)	11,821	14,261	15,104	24,613
匯兌(虧損)收益	(2,493)	(5,980)	1,198	(5,624)	(8,606)	1,482	(789)	5,631
融資成本	3,793	4,063	4,453	(868)	7,181	6,570	8,524	8,913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13,972	(8,198)	(2,986)	(13,640)	692	13,742	10,813	24,485
所得稅開支	6,276	5,531	500	4,836	5,850	3,173	4,575	8,802
淨(虧損)收入	7,696	(7,401)	(3,486)	(18,476)	(5,158)	10,569	6,238	15,683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仙)	1.82	(1.95)	(0.91)	(4.69)	(1.41)	2.54	1.49	3.78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仙)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69)	(1.41)	2.54	1.49	3.78

節選季度及年度生產數據及分析

長山壕礦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黃金銷售額(百萬美元)	78.37	62.40	162.66	172.88
每盎司黃金的平均實現售價 ⁽¹⁾ (美元)	1,315	1,100	1,236	1,135
黃金產量(盎司)	46,654	57,981	132,224	148,798
黃金銷量(盎司)	59,610	56,741	131,549	152,361
總生產成本 ⁽²⁾ (美元/盎司)	1,041	874	1,039	855
現金生產成本 ⁽²⁾ (美元/盎司)	778	700	762	667

(1) 經扣除根據銷售收入計算及支付予中國政府的資源補償費

(2)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請參閱本討論與分析「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一節

長山壕礦的黃金產量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57,981盎司減少20%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46,654。黃金產量減少的原因是本期間開採的礦石品位下降。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黃金的現金生產成本及總生產成本較2015年同期均有所增加。該增加乃由於本期間剝採比提高導致廢石移除成本增加以及礦石品位下降所致。

甲瑪礦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銅銷售額 ⁽¹⁾ (百萬美元)	18.02	26.09	50.38	62.43
經扣除冶煉費折扣後的平均實現售價 ⁽²⁾ (美元/磅銅)	1.58	1.80	1.50	1.82
銅產量 (噸)	4,836	3,934	13,957	12,946
銅產量 (磅)	10,662,409	8,671,886	30,769,249	28,540,131
銅銷量 (噸)	5,154	6,434	14,450	14,326
銅銷量 (磅)	11,362,290	14,184,671	31,856,415	31,583,047
黃金產量 (盎司)	7,145	6,506	20,116	18,506
黃金銷量 (盎司)	7,895	9,024	21,118	19,877
銀產量 (盎司)	303,788	279,339	951,684	948,506
銀銷量 (盎司)	352,855	478,890	999,040	1,076,428
銅的總生產成本 ⁽³⁾ (美元/磅)	2.45	2.69	2.43	2.75
銅的總生產成本 ⁽³⁾ ((美元/磅)扣除副產品抵扣額 ⁽⁴⁾ 後)	1.30	1.80	1.41	1.87
銅的現金生產成本 ⁽⁴⁾ (美元/磅)	2.05	2.41	2.03	2.33
銅的現金生產成本 ⁽⁴⁾ ((美元/磅)扣除副產品抵扣額 ⁽⁴⁾ 後)	0.90	1.53	1.00	1.46

(1) 經扣除根據銷售收入計算及支付予中國政府機構的資源補償費

(2) 27-31%的折扣適用於銅基準價以補償買家產生的加工費

(3) 生產成本包括礦區因生產活動而產生的開支，包括採礦、選礦、礦區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礦權使用費等

(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請參閱本討論與分析「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一節

(5) 副產品抵扣額指於相應期間金銀的銷售額

與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三個月(3,934噸，或8.67百萬磅)相比，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甲瑪礦生產4,836噸(約10.66百萬磅)銅礦。產量增加23%乃主要由於本期間的礦石品位上升所致。

與2015年同期相比，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每磅銅的現金生產成本減少15%，而每磅銅的總生產成本減少9%。每磅銅的現金生產成本(扣除副產品抵扣額後)減少41%，乃由於本期間銅品位上升及銅精礦的副產品黃金銷量增加。

季度數據回顧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與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比較

銷售收入由2015年第三季度的99.9百萬美元，增加9.7百萬美元，至2016年同期的109.6百萬美元。

來自長山壕礦的銷售收入為78.4百萬美元，較2015年同期的62.4百萬美元增加16百萬美元，原因為黃金銷量增加5%。長山壕礦的黃金銷量為59,610盎司(黃金產量：46,654盎司)，而2015年同期為56,741盎司(黃金產量：57,981盎司)。減少的原因是開採的礦石品位降低。

來自甲瑪礦的銷售收入為31.2百萬美元，而2015年同期為37.5百萬美元。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銅的總銷量為5,154噸(11.4百萬磅)，較2015年同期的6,434噸(14.2百萬磅)減少20%。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5年同期的82.8百萬美元，增加2.9百萬美元或4%，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季度的85.7百萬美元。整體增加主要因為長山壕的銷售收入增加26%。截至2015年及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銷售成本佔本公司銷售收入的百分比由83%減少至78%。

採礦營運盈利由2015年同期的17.2百萬美元，增加39%或6.7百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23.9百萬美元。截至2015年及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礦山經營盈利佔銷售收入的百分比由17%增加至22%。礦山經營盈利佔銷售收入的百分比增加乃由於每磅銅的平均實現售價增加20%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截至2015年及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由5.3百萬美元增加至5.9百萬美元。

營運收入由2015年同期的11.8百萬美元，增加6.1百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季度的17.9百萬美元。

融資成本由2015年同期的7.2百萬美元，減少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3.8百萬美元。2016年期間減少的主要原因是貸款的利率較低所致。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利息付款6.3百萬美元（2015年：6.4百萬美元）因與甲瑪礦區擴建有關的借貸成本撥充資本。

匯兌虧損由2015年同期的8.6百萬美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2.5百萬美元。2016年的虧損涉及根據人民幣／港元／美元，重估以人民幣及港元持有的貨幣項目。

利息及其他收入由2015年同期的4.7百萬美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2.3百萬美元，乃由於2015年定期存款及關連方貸款賺取的利息收入較低所致。

所得稅開支由2015年比較期間的5.9百萬美元，增加0.4百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季度的6.3百萬美元。於本季度，本公司的遞延稅項抵扣為2.0百萬美元，而2015年的遞延稅項開支為3.5百萬美元。

本公司的**淨溢利**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虧損5.2百萬美元，增加12.9百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淨收入7.7百萬美元。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比較

銷售收入由2015年同期的261.0百萬美元，減少15.9百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45.1百萬美元。

來自長山壕礦的銷售收入為162.7百萬美元，較2015年同期減少10.2百萬美元，原因為黃金銷量減少14%。長山壕礦的黃金產量為132,224盎司（黃金銷量：131,549盎司），而2015年同期為148,798盎司（黃金銷量：152,361盎司）。長山壕礦產量減少的原因是開採的礦石品位降低。

來自甲瑪礦區的銷售收入為82.4百萬美元，而2015年同期為88.1百萬美元。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銅的總銷量為14,450噸（31.9百萬噸），較2015年同期的14,326噸（31.6百萬噸）增加1%。銷量的增加被2016年第三季度每磅銅的平均實現售價的減少所抵銷。

銷售成本與2015年同期的202.3百萬美元相比，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為201.9百萬美元，維持穩定。整體減少的主要原因為甲瑪礦的銅銷量與2015年同期相比較高。截至2015年及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銷售成本佔本公司銷售收入的百分比由78%增加至82%。

礦山經營盈利由2015年同期的58.7百萬美元，減少26%或15.4百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3.3百萬美元。礦山經營盈利佔銷售收入的百分比由22%減少至18%。礦山經營盈利佔銷售收入的百分比減少乃由於經扣除冶煉費折扣後每磅銅的平均實現售價減少18%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截至2015年及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由17.3百萬美元減少至16.3百萬美元。該6%減幅與本公司推行成本削減計劃一致。

營運收入由2015年同期的41.2百萬美元，減少14.5百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6.7百萬美元。

融資成本由2015年同期的22.3百萬美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2.3百萬美元。2016年期間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甲瑪礦區項目貸款的利率較低所致。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利息付款18.6百萬美元（2015年：18.7百萬美元）因與甲瑪礦區擴建有關的借貸成本撥充資本。

可供出售投資虧損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在香港上市的權益證券投資確認虧損3.8百萬美元；於2015年比較期間，公平市價調整獲確認為權益儲備。由於股價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證券股價相比減少25%，故錄得虧損。

匯兌（虧損）收益由2015年同期的收益7.9百萬美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虧損7.3百萬美元。2016年的虧損涉及根據人民幣／港元／美元的匯率變動，重估以人民幣及港元持有的貨幣項目。

利息及其他收入由2015年同期的14.2百萬美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5.8百萬美元，乃由於2015年定期存款及關連方貸款賺取的利息收入較低所致。

所得稅開支由2015年比較期間的13.6百萬美元，減少1.3百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2.3百萬美元，乃主要由於來自長山壕礦的溢利減少所致。於本期間，本公司的遞延稅項抵免為1.4百萬美元，而2015年的遞延稅項開支為5.0百萬美元。

本公司的淨溢利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溢利11.6百萬美元，減少14.8百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淨虧損3.2百萬美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下表按每噸現金生產成本（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提供截至2016年及2015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長山壕礦和甲瑪礦的若干單位成本資料：

長山壕礦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6年 美元	2015年 美元	2016年 美元	2015年 美元
每噸礦石開採成本	1.83	1.43	1.43	1.43
每噸礦石採廢石成本	3.46	3.66	2.96	2.92
每噸礦石其他開採成本	0.55	0.29	0.35	0.30
每噸礦石總開採成本	5.84	5.38	4.74	4.65
每噸礦石處理成本	1.46	1.16	0.95	0.89
每噸礦石其他選礦成本	0.95	0.96	0.80	0.99
每噸礦石總選礦成本	2.41	2.12	1.75	1.88

甲瑪礦區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6年 美元	2015年 美元	2016年 美元	2015年 美元
每噸礦石開採成本	8.15	12.34	10.01	13.30
每噸礦石採廢石成本 ¹	-	-	-	-
每噸礦石其他開採成本	5.12	4.83	4.42	4.93
每噸礦石總開採成本	13.27	17.17	14.44	18.23
每噸礦石選礦成本	9.99	11.56	10.34	10.23

¹ 於本期間的開採活動於地下進行，並無產生廢石移除成本

現金生產成本為一種並不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指標。

本公司已將每盎司黃金現金生產成本數據列入以補充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並無任何規定的標準涵義，因而其不能與由其他公司採納的類似指標比較。數據乃擬為提供的額外資料且不應用作單獨考量或作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表現、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替代指標。本公司已列入每盎司現金生產成本數據，因為本公司理解若干投資者使用該資料釐定本公司賺取溢利及現金流的能力。該指標並非必然指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經營業績、營運現金流或財務狀況。現金生產成本乃根據黃金機構生產成本標準釐定。

下表就長山壕礦按美元總額及美元每盎司黃金或就甲瑪礦區按美元總額及美元每磅銅提供銷售成本與現金生產成本的對賬：

長山壕礦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美元	美元/盎司	美元	美元/盎司	美元	美元/盎司	美元	美元/盎司
總生產成本	62,056,034	1,041	49,599,389	874	136,731,438	1,039	130,337,312	855
調整	(15,674,662)	(263)	(9,871,894)	(174)	(36,523,836)	(278)	(28,746,561)	(189)
總現金生產成本	46,381,372	778	39,727,495	700	100,207,602	762	101,590,752	666

甲瑪礦區（銅及副產品抵扣額）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美元	美元/磅	美元	美元/磅	美元	美元/磅	美元	美元/磅
總生產成本	27,840,757	2.45	38,116,793	2.69	77,545,211	2.43	86,774,293	2.75
調整	(4,531,109)	(0.40)	(3,873,060)	(0.28)	(12,931,515)	(0.41)	(13,079,697)	(0.41)
總現金生產成本	23,309,648	2.05	34,243,733	2.41	64,613,696	2.02	73,694,596	2.33
副產品抵扣額	(13,074,388)	(1.15)	(12,551,713)	(0.88)	(32,606,917)	(1.02)	(27,651,482)	(0.88)
總現金生產成本（扣除副產品抵扣額後）	10,235,260	0.90	21,692,020	1.53	32,006,779	1.00	46,043,114	1.46

上述調整包括折舊及損耗、無形資產攤銷及已計入總生產成本的銷貨開支。

礦物資產

長山壕礦

長山壕礦位於中國內蒙古自治區（內蒙古）。該資產有兩個低品位、近地表的黃金礦床，以及其他礦化物。主要礦床為東北礦區（「東北礦區」），而第二個較小的礦床為西南礦區（「西南礦區」）。

長山壕礦由內蒙古太平礦業有限公司（中國合作經營企業）擁有及經營，中國黃金國際持有其96.5%權益，寧夏回族自治區核工業地質勘查院（前稱217大隊）持有其餘下3.5%權益。

長山壕礦擁有兩項露天採礦作業，其開採及處理能力為60,000噸/日。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長山壕礦產生的資本開支為5.6百萬美元。

最新生產狀況

長山壕礦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上堆礦量 (噸)	6,259,808	5,478,359	17,270,227	16,424,529
平均礦石品位 (克/噸)	0.51	0.54	0.49	0.55
可回收黃金 (盎司)	56,916	58,657	162,748	172,245
期末礦石存貨 (盎司)	191,189	186,096	191,189	186,096
採出的廢石 (噸)	22,358,956	36,477,973	66,516,478	80,185,849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堆放在堆浸墊的礦石總量為6.3百萬噸，而含金總量為56,916盎司。黃金項目累計回收率由2016年6月底約51.52%增加至2016年9月底的51.71%。

勘探

本公司繼續在長山壕礦附近進行地表勘查及尋求擴展機會，2015年及2016年共在此區域計劃施工10個鑽孔，已累計終孔4個，即將終孔一個，累計完成鑽探進尺5497米。目前有3個鑽孔正在施工，進度正常。

礦產資源最新情況

根據NI 43-101，按類別劃分，東北礦坑及西南礦坑於2015年12月31日綜合計算的長山壕礦資源量：

類別	數量 (百萬噸)	金 (克/噸)	含金量	
			金 (噸)	金百萬盎司
探明	38.12	0.65	24.69	0.79
控制	145.34	0.60	87.30	2.81
探明+控制	183.46	0.61	111.99	3.60

礦產儲量最新情況

根據NI 43-101，按類別劃分，東北礦坑及西南礦坑於2015年12月31日綜合計算的長山壕礦儲量：

類別	數量 (百萬噸)	金 (克/噸)	含金量	
			金 (噸)	數量 (百萬噸)
證實	37.28	0.65	24.33	0.78
概略	102.06	0.61	63.30	2.04
總計	139.34	0.63	87.63	2.82

甲瑪礦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1日購入甲瑪礦區。甲瑪礦是一個大型銅金多金屬礦床，蘊含銅、黃金、銀、鉬和其他金屬，位於中國西藏自治區的岡底斯礦化帶。

甲瑪礦區以地下採礦作業及露天採礦作業方式開採。2010年下半年，甲瑪礦區一期開始進行採礦運作，並於2011年初達致設計產能6,000噸/日。

二期擴建 甲瑪擴建計劃

甲瑪二期擴建項目包括兩個系列，每個系列的采選處理能力均為 22,000 噸/日。目前第一個系列已經建成，將於 2016 年 12 月投產試車，並預計於 2017 年 7 月達產。二期第一個系列達產後，甲瑪礦的設計處理能力將由 6,000 噸/日提高到 28,000 噸/日。同時，鑒於近期世界政壇的變化及其可能對大宗商品價格和市場形勢的影響，公司雖將繼續完成整個二期項目建設，但將暫緩第二系列 22000 噸/日處理能力的投產，並將重新優化采礦設計和生產計劃安排。

計劃採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甲瑪礦產生的資本開支為 103.6 百萬美元。

最新生產狀況

甲瑪礦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開採的礦石 (噸)	709,816	666,607	1,742,330	1,792,348
開採的廢石 (噸)	-	-	-	-
平均銅礦石品位 (%)	0.94	0.73	0.86	0.79
銅回收率 (%)	92	92	91	92
平均黃金礦石品位 (克/噸)	0.56	0.47	0.50	0.45
黃金回收率 (%)	71	71	70	68
平均銀礦石品位 (克/噸)	24.92	19.40	24.64	22.16
銀回收率 (%)	68	69	68	68

勘探

本公司 2016 年計劃在甲瑪礦區探礦權範圍內進行找礦，計劃施工鑽孔 12 個、已終孔 5 個，正在施工 5 個。預計至 12 月份結束野外工作。**礦產資源估算**

符合 NI 43-101 的礦產資源估算由 Mining One Pty Ltd 根據於 2012 年 11 月 12 日前收集的資料於 2013 年 11 月獨立完成。

Mining One Pty Ltd 留意到，礦體內金和銀礦化較其他元素具有更高的零散性，因此，將金和銀資源量在表 2 中單獨分類。該分類方法將建議的大型採礦技術考慮在內，將金和銀僅作為作業整體產品的副產品。Mining One Pty Ltd 已假設金和銀將不會用作選定開採區的單一邊界品位，並將其與其他元素一起開採。

NI 43-101 項下甲瑪項目—銅、鉬、鉛、鋅、金及銀礦產資源量

按 0.3% 銅當量邊界品位*呈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類別	數量 百萬噸	銅 %	鉬 %	鉛 %	鋅 %	金 克/ 噸	銀 克/ 噸	銅金屬 (千噸)	鉬金屬 (千噸)	鉛金屬 (千噸)	鋅金屬 (千噸)	金 百萬盎司	銀 百萬盎司
探明	96.80	0.40	0.04	0.04	0.02	0.10	6.53	385.50	34.80	43.10	23.20	0.27	17.86
控制	1,385.00	0.41	0.03	0.05	0.03	0.11	6.11	5,715.50	468.00	751.00	471.00	4.99	272.35
探明+控制	1,481.80	0.41	0.03	0.05	0.03	0.11	6.14	6,101.00	502.80	794.10	494.20	5.26	290.21
推斷	406.10	0.31	0.03	0.08	0.04	0.10	5.13	1,247.00	123.00	311.00	175.00	1.32	66.93

附註：對所報告數字進行約整或會導致細微列表誤差。

呈報資源量時所用的銅當量基準乃根據下列基準計算：

當量銅資源量 = (銀品位 * 銀價 + 金品位 * 金價 + 銅品位 * 銅價 + 鉛品位 * 鉛價 + 鋅品位 * 鋅價 + 鉬品位 * 鉬價) / 銅價

礦產儲量估算

Mining One Pty Ltd 已根據 NI 43-101 項下 CIM 定義標準獨立核實一份日期為 2013 年 11 月 20 日的礦產儲量估算。 甲瑪項目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 NI 43-101 礦產儲量估算表

類別	數量 百萬噸	銅 %	鉬 %	鉛 %	鋅 %	金 克/ 噸	銀 克/ 噸	銅金屬 (千噸)	鉬金屬 (千噸)	鉛金屬 (千噸)	鋅金屬 (千噸)	金 百萬盎司	銀 百萬盎司
證實	21.52	0.62	0.04	0.05	0.03	0.24	9.41	132	10	11	8	0.150	6.530
概略	415.07	0.61	0.03	0.13	0.08	0.19	11.50	2,541	133	551	319	2,490	153,495
證實+概略	436.59	0.61	0.03	0.13	0.07	0.19	11.46	2,673	143	562	326	2,640	160,025

附註：

1. 全部礦產儲量均根據 JORC 守則估算，並與 NI 43-101 載述的 CIM 標準進行對賬。
2. 礦產儲量乃採用下列礦業及經濟因素估算：

露天礦坑：

- a) 該採礦法採用 5%的貧化率及 95%的回收率；
- b) 總體傾角為 43 度；
- c) 銅價為 2.9 美元/磅；
- d) 銅的整體選礦回收率為 88-90%

地下：

- a) 全部分段空場法加入 10%的貧化；
- b) 分段空場法的回收率為 87%；
- c) 銅的整體選礦回收率為 88-90%。

3. 礦產儲量的邊界品位按露天礦坑銅當量品位 0.3%及地下礦場銅當量品位 0.45%估算。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本公司經營所在行業屬資本密集型行業。本公司的流動資金需求主要來自其採礦及選礦業務擴張、勘探活動以及收購探礦權和採礦權所需的資金。本公司的主要資金來源一直為多間中國商業銀行的借貸所得款項、債券發行、股權融資以及營運所產生的現金。本公司的流動資金主要取決於從其營運產生現金流以及當債務到期時取得外界融資以償還債務的能力，以及本公司日後對經營和資本開支的需求。

於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的累計盈餘為182.2百萬美元、營運資金虧絀322.8百萬美元及借款為1.100百萬美元。本公司於2016年9月30日的現金結餘為58.9百萬美元。

管理層認為預測經營現金流足以應付本公司未來十二個月的經營，包括其計劃的資本開支及當時的債務還款。本公司的借款包括於2017年7月17日到期的3.5%的502.0百萬美元無抵押債券及透過中國多間銀行安排的年利率介乎2.75%至6.0%的57.7百萬美元短期債務融資。此外，於2015年11月3日，本公司與中國銀行領銜的銀行銀團訂立一份貸款融資協議。貸方同意貸款本金總額人民幣39.8億元（約613百萬美元），目前的年利率為2.83%。貸款按照中國人民銀行拉薩中心分行設定的基準利率。銀行利率其後折讓7個基點（或0.07%），以計算撥款利率。貸款融資所得款項將用於甲瑪礦區的開發。截至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已撥款人民幣26億元（約390.1百萬美元）。本公司相信，於可見未來將可在中國持續按優惠利率取得債務融資。

鑒於全球礦業市場環境充滿挑戰，本公司繼續對其資產進行嚴格的減值測試以作為其財務申報程序的一部分。至今，本公司進行的測試程序支持本公司資產的賬面值，且並無減值需要。然而，本公司管理層連同其核數師將繼續對估計及管理層判斷的主要假設進行評估及測試，以確定長山壕礦及甲瑪礦的公平減值出售成本。

現金流

下表載列本公司截至2016年9月30日及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所節選的現金流數據。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6年	2015年	2016	2015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31,113	19,659	60,412	5,043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85,356)	(45,126)	(276,361)	(200,40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113,453	(1,077)	163,392	(277,5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40,790)	(26,544)	(52,557)	(472,921)
外幣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99)	(624)	(907)	(672)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924	119,153	112,399	565,578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935	91,985	58,935	91,985

經營現金流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31.1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i)應付賬款減少25.9百萬美元；(ii)折舊及損耗20.3百萬美元；及(iii)所得稅前溢利14.0百萬美元，乃部分被(i)存貨增加11.9百萬美元；(ii)已付利息9.4百萬美元；及(iii)應收賬款增加9.3百萬美元所抵銷。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60.4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i)應付賬款減少49.2百萬美元；(ii)折舊及損耗58.6百萬美元；(iii)融資成本12.3百萬美元；及(iv)所得稅前溢利9.1百萬美元，乃部分被(i)存貨增加44.8百萬美元；及(ii)已付利息28.7百萬美元所抵銷。

投資現金流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為185.4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i)向關聯公司提供貸款133百萬美元；及(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50.4百萬美元。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為276.4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i)向關聯公司提供貸款133百萬美元；及(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144.2百萬美元。

融資現金流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113.5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借貸之所得款項173.6百萬美元被借貸還款60.2百萬美元所抵銷。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163.4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借貸之所得款項317.9百萬美元被借貸還款154.3百萬美元所抵銷。

產生的開支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開採成本為80.2百萬美元，選礦成本為36.1百萬美元，運輸成本為3.7百萬美元及支付予中國政府的資源補償費為2.4百萬美元。

產權比率

產權比率定義為綜合債務總額與綜合權益總額的比率。於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的債務總額為1,100百萬美元，而權益總額為1,434百萬美元。因此，本公司於2016年9月30日的產權比率為0.77，而於2015年9月30日則為0.66。

限制性契諾

本公司受其融資協議條款項下多項慣常條件及契諾限制。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銀行領銜的銀行銀團於2015年11月3日訂立的一份長期信貸協議，銀行同意向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西藏華泰龍貸款本金總額人民幣39.8億元(約613百萬美元)，於協議有效期間，華泰龍的債務資產比率應低於75%。

承諾及或有事項

承諾及或有事項包括本公司銀行貸款、債券及銀團貸款額度的本金還款、於經營租約下必須支付的重大未來累計最低經營租賃付款，以及就未來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建設長山壕礦及甲瑪礦區而作出的資本承諾。

本公司已於中國及加拿大租用若干物業，均按經營租賃安排訂立，經協商後的租期為1至17年。根據該等租約條款，本公司須支付固定租金款額。

本公司的資本承諾主要關於兩個礦區購置設備及機械支付的款項及向為兩個礦區提供開採及勘探工程工作和礦區建築工程的第三方承包商支付的款項。本公司已訂立合約規定該等資本承諾，目前未發生任何與此有關之負債。因此，並無將該等資本承諾計入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

於2015年12月31日至2016年9月30日期間，資本承諾及經營租賃承諾概無任何重大變動。下表概列於所示期間的銀行貸款的本金還款：

	總計	少於 1 年	2 至 5 年	超過 5 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償還銀行貸款的本金	598,265	57,668	229,866	310,731
償還債券	502,009	502,009	-	-
總計	1,100,274	559,677	229,866	310,731

除上表載列者外，本公司已就長山壕礦的開採及勘探工程工作和礦區建築工作與中鐵及中國中冶等第三方承包商訂立服務協議。每年工作的費用，視乎已進行的工作量釐定。本公司已就甲瑪礦區與第三方承包商訂立類似協議。

於2016年7月19日，本公司收到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有關的長山壕礦一名施工供應商的仲裁程序的最終裁決。該裁決乃關於合同項下承包商的表現欠佳。自仲裁開始以來，本公司已在其財務報表中累計應付建築成本。最終裁決金額少於財務報表中的累計金額，有利本公司。

關連方交易

於2016年9月30日及2015年9月30日，中國黃金擁有本公司39.3%發行在外的普通股。

本公司與下列公司（因股東及共同股東而有關連）進行主要關連方交易：

於2008年10月24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內蒙太平與中國黃金就買賣金錠訂立一份非獨家合約（「2008年合約」），據此，直至2011年12月31日前不時由內蒙太平向中國黃金出售合質金錠，合約期間各有關採購訂單定價參考當時上海黃金交易所所報金錠的平均日價及上海華通鉑銀交易市場所報銀的平均日價。於2012年1月27日，2008年合約續約三年，於2014年12月31日到期，隨後於2014年6月30日再續約三年，即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向中國黃金出售合質金錠的銷售收入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62.7百萬美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72.9百萬美元。

於2015年5月29日，本公司達成一項經修訂持續關連交易及主要交易，以修訂與中國黃金訂立的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根據修訂，中國黃金將採購甲瑪礦區生產的銅精礦。銅精礦的數量、定價條款及支付條款由協議雙方根據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所規定的關連交易的定價原則不時釐定。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向中國黃金銷售銅精礦及其他產品的銷售收入為37.6百萬美元，而2015年同期為17.7。

於2016年5月24日，本公司與中國黃金訂立一項貸款框架協議。根據協議，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已同意向中國黃金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本金總額高達200百萬美元的循環貸款，任何償還本金將更新可供提取的融資金額。貸款按提款日期起計的本金額計算，以固定年利率3.9%計息，到期日為2017年7月31日。截至2016年9月30日，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已提取共計147百萬美元。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中國黃金的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建築服務63.6百萬美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為48.2百萬美元）。

除上述兩個主要關連方交易外，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亦獲得關連方的額外服務，包括由（其中包括）內蒙太平、華泰龍與中金財務於2015年5月29日訂立的金融服務協議。

建議交易

董事會已批准本公司對若干通過合營、兼併及／或直接收購可作為收購目標的項目進行審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重要會計估計

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已考慮對於經審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已確認的數額產生重大影響的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涉及日後的主要假設及於各報告期末的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其均擁有導致未來十二個月內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載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會計政策變動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的概要，載於2015年12月31日止經審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金融工具及其他工具

本公司持有各項金融工具，絕大部分為可供出售投資、應收賬款、應付賬款、現金及貸款。金融工具按公平值或攤銷金額記錄於資產負債表。

於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金融衍生工具或尚未履行的對沖合約。

資產負債表以外安排

於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以外安排。

股息及股息政策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未曾派付任何股息，目前並無制定固定股息政策。董事會將按（其中包括）經營業績、現金流及財務狀況、經營及資金需求、監管部門頒佈的影響加拿大及香港以及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股息的規則、現有借款的任何限制性契諾、可分派盈利數額及其他相關因素釐定日後任何股息政策。

在英屬哥倫比亞省商業公司法的規限下，董事或可不時宣派及授權支付彼等可能認為可取的股息，包括股息的數額、支付時間及支付方式，條件是有權收取所派付股息的股東股權登記日不得早於支付股息日期兩個月以上。

股息可全部或部分以現金、特定資產、繳足股份、本公司債券、債權證或其他證券，或以上述其中任何一項或多項方式分派。倘有合理理由相信本公司無力償還債項或支付股息會導致本公司無力償還債項，則概不能宣派或以貨幣或資產派付股息。

發行在外股份

截至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為396,413,753股。

披露監控及程序以及財務報告內部監控

管理層負責設計披露監控及程序（「披露監控及程序」）並設計財務報告的內部監控（「內部監控」），以提供合理保證，確保本公司的認可管理人員將會知悉與本公司（包括其綜合入賬的附屬公司）有關的重要資訊。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及首席財務官各自按照加拿大National Instrument 52-109 – 《上市公司年報及中報披露聲明》的規定評估本公司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的披露監控及程序以及內部監控，首席執行官及首席財務官得出的結論為該等監控及程序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乃為有效，對從本公司內的其他人員獲知與本公司有關的重要資訊，及根據加拿大證券法例備存或提交的報告中必須披露的資訊均按照有關規定所指明的時間進行記錄、處理、摘錄和匯報提供合格保證。

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及首席財務官已使用2013年美國反舞弊性財務報告委員會(COSO)的框架，評估本公司截至2016年9月30日的內部監控，得出的結論為該等監控及程序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乃為有效，且提供合理保證以確保財務資料獲及時地進行記錄、處理、摘錄和匯報。管理層在評估可能的監控及程序的成本利益關係時，需要作出判斷。所有監控系統的固有限制的結果意味著監控的設計未能提供絕對保證，確保一切監控事件和欺詐情況均會獲發現。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的披露監控及程序或內部監控並無任何變動，以致重大地影響或合理地可能重大地影響本公司對財務報告的內部監控。

風險因素

本公司的業務營運牽涉若干風險，其中若干風險並非本公司所能控制。除與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外，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進行主要業務，所受管轄的法律及規管環境在某些方面有別於其他國家通行者。本討論與分析的讀者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的資料及本公司經審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本公司的主要風險因素為金屬價格變動、政府法規、海外業務營運、環境合規、獲得額外融資的能力、近期收購事項的相關風險、對管理層的依賴性、本公司礦物資產的所有權以及訴訟。中國黃金國際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任何該等風險的重大不利影響。有關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於SEDAR網站www.sedar.com不時存檔的年度資料表格。

合資格人士

本討論與分析中有關長山壕金礦項目更新資料的科學或技術披露是由張松林先生（NI 43-101所界定的合資格人士）編製或在其指導下編製。

本討論與分析中有關甲瑪礦區的礦產資源量、礦產儲量及二期擴建的科學或技術披露是由Bin Guo先生及Anthony R Cameron（均為NI 43-101所界定的合資格人士）編製或在其指導下編製；本討論與分析中所有餘下有關甲瑪項目的其他資料是由張松林先生（NI 43-101所界定的合資格人士）編製或在其指導下編製。

2016年11月11日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根據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法例註冊的有限公司)

報告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u>目錄</u>	<u>頁次</u>
簡明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 & 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 20

簡明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附註	截至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2016 年 千美元	2015 年 千美元	2016 年 千美元	2015 年 千美元
收入	3	109,560	99,948	245,049	260,982
銷售成本		(85,681)	(82,752)	(201,882)	(202,305)
礦山經營盈利		23,879	17,196	43,167	58,677
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	4	(5,902)	(5,330)	(16,312)	(17,346)
勘探及評估支出		(65)	(45)	(164)	(145)
		(5,967)	(5,375)	(16,476)	(17,491)
營運收入		17,912	11,821	26,691	41,186
其他（開支）收入					
匯兌（虧損）淨額		(2,493)	(8,606)	(7,275)	(7,913)
利息及其他收入		2,346	4,658	5,840	14,249
融資成本	5	(3,793)	(7,181)	(12,309)	(22,275)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	(3,831)	-
		(3,940)	(11,129)	(17,575)	(15,939)
所得稅前溢利		13,972	692	9,116	25,247
所得稅開支	6	(6,276)	(5,851)	(12,307)	(13,599)
期內溢利（虧損）		7,696	(5,159)	(3,191)	11,648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可以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1,837)	(5,944)	(7,197)	(5,700)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收益（虧損）收益		272	(6,003)	(6,382)	(5,635)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時之重新分類調整		-	-	3,831	-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6,131	(17,106)	(12,939)	313
以下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非控股權益		490	416	915	1,233
本公司擁有人		7,206	(5,575)	(4,106)	10,415
		7,696	(5,159)	(3,191)	11,648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非控股權益		492	395	913	1,054
本公司擁有人		5,639	(17,501)	(13,852)	(741)
		6,131	(17,105)	(13,210)	314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美元）	7	1.82 美仙	(1.41) 美仙	(1.04) 美仙	2.63 美仙
- 攤薄（美元）	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63 美仙
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基本及攤薄	7	396,413,753	396,413,753	396,413,753	396,413,753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16年 9 月 30 日

	附註	2016 年 9 月 30 日 千美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935	112,399
受限制銀行結餘		16,847	9,24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63,913	35,801
預付款及保證金		4,554	8,446
預付租賃款項		221	225
存貨	9	235,049	190,876
		479,519	356,989
非流動資產			
預付款及保證金		11,351	11,974
預付租賃款項		7,290	7,620
遞延稅項資產		2,624	1,728
可供出售投資	16	11,006	17,44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519,420	1,454,319
採礦權		925,359	930,516
		2,477,050	2,423,604
資產總值		2,956,569	2,780,59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	204,249	166,004
借貸	12	559,677	189,009
應付委託貸款	13	29,950	-
稅項負債		8,496	7,802
		802,372	362,815
流動（負債）淨值		(322,853)	(5,82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154,197	2,417,778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2	540,597	763,422
遞延稅項負債		125,018	125,414
遞延收入		4,589	1,798
應付委託貸款	13	-	30,800
環境復墾		49,950	49,090
		720,154	970,524
負債總額		1,522,526	1,333,339

	<u>附註</u>	2016年 <u>9月30日</u> 千美元	2015年 <u>2015</u> 千美元 (經審核)
擁有人權益			
股本	14	1,229,061	1,229,061
儲備		9,103	18,849
留存溢利		182,211	186,317
		<u>1,420,375</u>	<u>1,434,227</u>
非控股權益		13,668	13,027
擁有人權益總額		<u>1,434,043</u>	<u>1,447,254</u>
負債及擁有人權益總額		<u>2,956,569</u>	<u>2,780,593</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 2016 年 11 月 11 日通過及授權發行，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已簽署) 宋鑫

宋鑫
董事

(已簽署) 劉冰

劉冰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股份 數目	股本 千美元	權益 儲備 千美元 (附註a)	投資 重估 儲備 千美元	外匯 儲備 千美元	法定 儲備 千美元 (附註b)	留存 溢利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非控股 權益 千美元	擁有人 權益 總額 千美元
於2015年1月1日（經審核）	396,413,753	1,229,061	11,179	(722)	7,615	11,355	194,505	1,452,993	12,165	1,465,158
期內溢利	-	-	-	-	-	-	10,415	10,415	1,234	11,649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	-	(5,635)	-	-	-	(5,635)	-	(5,635)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5,521)	-	-	(5,521)	(179)	(5,700)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5,635)	(5,521)	-	10,415	(741)	1,055	314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302)	(302)
於2015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396,413,753	1,229,061	11,179	(6,357)	2,094	11,355	204,920	1,452,252	12,918	1,465,170
於2016年1月1日（經審核）	396,413,753	1,229,061	11,179	-	(3,685)	11,355	186,317	1,434,227	13,027	1,447,254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	(4,106)	(4,106)	915	(3,191)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	-	(6,382)	-	-	-	(6,382)	-	(6,382)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時之重新分類調整	-	-	-	3,831	-	-	-	3,831	-	3,831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7,195)	-	-	(7,195)	(2)	(7,197)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2,551)	(7,195)	-	(4,106)	(13,852)	913	(12,939)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272)	(272)
於2016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396,413,753	1,229,061	11,179	(2,551)	(10,880)	11,355	182,211	1,420,375	13,668	1,434,043

附註：

- (a) 該等金額為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僱員提供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酬勞及過往年度視作股東出資所產生的權益儲備。所有購股權均已於 2015 年 6 月 1 日到期，且 2007 年購股權計劃已失效。
- (b) 法定儲備（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除稅後溢利分配組成）構成中國附屬公司權益的一部份。根據中國公司法及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該等中國附屬公司每年須最少將除稅後溢利之 10% 撥往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有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 50% 為止。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6 年 千美元	2015 年 千美元	2016 年 千美元	2015 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u>31,113</u>	<u>19,659</u>	<u>60,412</u>	<u>5,043</u>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50,412)	(45,496)	(144,249)	(186,20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保證金	(14)	-	(336)	(5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370	-	370
收取政府補助	-	-	3,337	-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12,621)	-	(22,046)	-
解除受限制銀行結餘	4,822	-	14,064	-
向關聯公司提供貸款	(133,140)	-	(133,140)	(14,020)
向關聯公司提供貸款還款	6,009	-	6,009	-
	<u> </u>	<u> </u>	<u> </u>	<u> </u>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u>(185,356)</u>	<u>(45,126)</u>	<u>(276,361)</u>	<u>(200,405)</u>
融資活動				
借貸之所得款項	173,636	18,176	317,913	176,246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272)	(301)
借貸還款	(60,183)	(19,253)	(154,249)	(453,504)
	<u> </u>	<u> </u>	<u> </u>	<u> </u>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u>(113,453)</u>	<u>(1,077)</u>	<u>163,392</u>	<u>(277,55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u>(40,790)</u>	<u>(26,544)</u>	<u>(52,557)</u>	<u>(472,921)</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99)	(624)	(907)	(672)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9,924</u>	<u>119,153</u>	<u>112,399</u>	<u>565,578</u>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8,935</u>	<u>91,985</u>	<u>58,935</u>	<u>91,98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	<u>58,935</u>	<u>91,985</u>	<u>58,935</u>	<u>91,985</u>

1. 一般資料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前稱金山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 2000 年 5 月 31 日根據英屬哥倫比亞省法例在英屬哥倫比亞省註冊成立的公眾上市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收購、勘探、開發和開採礦藏。本集團認為，中國黃金集團公司（「中國黃金」）（為於中國北京註冊的國有公司，乃由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控股）可對本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

本公司的總辦事處、主要營業地址及註冊地址位於 Suite 660, One Bentall Centre, 505 Burrard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V7X 1M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6 的適用披露要求及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美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其流動資產約 323 百萬美元。本公司董事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本集團業績及其可動用融資資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充足財務資源維持持續經營。考慮到本集團的現金流預測其中包括本集團的未動用銀行授信額度約 590 百萬美元、於到期時續訂或延續銀行融資的能力及本集團涉及不可撤銷資本承擔的未來資本開支，本公司董事認為，其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悉數履行自報告期末起至少未來十二個月到期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按公平值計量。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2. 主要會計政策 一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應用以下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納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澄清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2年至2014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述者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的數額及／或所載的披露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披露主動性」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披露主動性*的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闡明倘若由披露產生的資料並不重大，實體毋須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提供特定披露，並基於綜合及分解用於披露目的的資料為披露提供指引。然而，修訂重申實體應考慮在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特定要求不足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明白特定交易、事件及情況對實體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的影響時提供額外披露。至於財務報表的結構，修訂提供系統性排序或分組附註的示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各種附註的分組及排序已經修改，以突出管理層認為與瞭解本集團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最相關的本集團活動方面。除上述呈列及披露變動外，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並無對本集團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財務表現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影響。

3. 分部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規定以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分部及評估彼等的表現而定期審閱的內部報告作為分辨營運分部的基準。

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表現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被界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已劃分以下兩個營運分部：

(i) 採礦生產黃金分部—透過本集團的整合工序，即開採、冶金處理、生產和銷售合質金錠予外部客戶，生產金條。

(ii) 採礦生產銅分部—透過本集團的集成分離，即開採、冶金處理、生產和銷售銅精礦及其他副產品予外部客戶，生產銅精礦及其他副產品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部劃分本集團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礦產金 千美元	礦產銅 千美元	分部總額 千美元	未經分配 千美元	綜合 千美元
收入—外部	162,656	82,393	245,049	-	245,049
銷售成本	(136,731)	(65,151)	(201,882)	-	(201,882)
礦山經營盈利	25,925	17,242	43,167	-	43,167
經營收入（虧損）	25,761	6,196	31,957	(5,266)	26,691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091	(10,241)	(7,150)	(125)	(7,275)
利息及其他（開支）收入	(2,206)	448	(1,758)	7,598	5,840
融資成本	(2,659)	(3,541)	(6,200)	(6,109)	(12,309)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	-	(3,831)	(3,831)
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23,987	(7,138)	16,849	(7,733)	(9,116)

附註：由於人民幣兌美元貶值，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產生匯兌虧損淨額 7,275,000 美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7,913,000 美元），主要是來自將以美元計值的西藏華泰龍礦業開發有限公司（「華泰龍」）為採礦生產銅分部的甲瑪礦發展向 Skyland Mining (BVI) Limited 所借之集團內部借貸換算成人民幣（華泰龍的功能貨幣）。

3. 分部資料 一續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礦產金 千美元	礦產銅 千美元	分部總額 千美元	未經分配 千美元	綜合 千美元
收入—外部	172,877	88,105	260,982	-	260,982
銷售成本	(130,337)	(71,968)	(203,305)	-	(202,305)
礦山經營盈利	42,540	16,137	58,677	-	58,677
經營收入（虧損）	42,395	4,188	46,583	(5,397)	41,18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220	(9,644)	(7,424)	(489)	(7,913)
利息及其他（開支）收入	(1,382)	2,546	1,164	13,085	14,249
融資成本	(3,905)	(3,982)	(7,887)	(14,388)	(22,275)
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39,328	(6,892)	32,436	(7,189)	25,247

附註：由於人民幣兌美元貶值，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產生匯兌虧損淨額 7,275,000 美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7,913,000 美元），主要是來自將以美元計值的西藏華泰龍礦業開發有限公司（「華泰龍」）為採礦生產銅分部的甲瑪礦發展向 Skyland Mining (BVI) Limited 所借之集團內部借貸換算成人民幣（華泰龍的功能貨幣）。

營運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應佔所得稅前溢利（虧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判定。

截至 2016 年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並無分部間銷售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分部劃分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礦產金 千美元	礦產銅 千美元	分部總額 千美元	未經分配 千美元	綜合 千美元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總資產	722,929	2,047,792	2,770,721	185,848	2,956,569
總負債	235,881	790,197	1,026,078	496,448	1,522,52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總資產	655,103	2,023,092	2,678,195	102,398	2,780,593
總負債	186,426	648,070	834,496	498,843	1,333,339

4.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16年 千美元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15年 千美元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6年 千美元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5年 千美元
行政及辦公室	2,462	2,071	5,914	6,3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31	619	2,061	1,926
專業費用	640	605	1,764	1,534
薪金及福利	2,013	1,885	5,912	6,942
其他	156	150	661	574
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	<u>5,902</u>	<u>5,330</u>	<u>16,312</u>	<u>17,346</u>

5.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16年 千美元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15年 千美元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6年 千美元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5年 千美元
借貸的實際利息	9,404	12,921	28,651	39,029
環境復墾增加	739	651	2,247	1,966
	<u>10,143</u>	<u>13,572</u>	<u>30,898</u>	<u>40,995</u>
減：資本化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金額	(6,350)	(6,391)	(18,589)	(18,720)
融資成本總額	<u>3,793</u>	<u>7,181</u>	<u>12,309</u>	<u>22,275</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16年 千美元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15年 千美元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6年 千美元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5年 千美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8,315	2,319	13,705	8,579
遞延稅項（抵免）開支	(2,039)	3,532	(1,398)	5,020
所得稅開支總額	<u>6,276</u>	<u>5,851</u>	<u>12,307</u>	<u>13,599</u>

7. 每股盈利（虧損）

用於釐定每股（虧損）盈利（「每股盈利」）的盈利呈列如下：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u>2016 年</u>	<u>2015 年</u>	<u>2016 年</u>	<u>2015 年</u>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而言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千美元)	7,206	(5,575)	(4,106)	10,415
股份加權平均數，基本及攤薄	396,413,753	396,413,753	396,413,753	396,413,753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美元）	1.82 美仙	(1.41) 美仙	(1.04) 美仙	2.63 美仙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美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63 美仙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及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發行潛在攤薄工具。

計算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時假設本公司購股權並無行使，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於本期間之平均市價。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6 年	2015 年
	<u>9 月 30 日</u>	<u>12 月 31 日</u>
	千美元	千美元
應收貿易款項	19,989	11,189
減：呆賬撥備	(187)	(398)
	19,802	10,79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附註 15(a)） ⁽¹⁾	276	2,407
向關連公司提供貸款（附註 15(a)）	141,152	14,021
向非控股股東提供貸款（附註 15(b)）	1,314	1,263
其他應收款項 ⁽²⁾	1,369	7,31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63,913	35,801

附註：

(1) 未償還結餘指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間／年度向中國黃金的附屬公司提供運輸服務所產生的應收服務費。該款項乃無抵押、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2) 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計入結餘的金額約為 0.9 百萬美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6.3 百萬美元）的可收回增值稅預計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收回。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分別就合質金錠銷售及銅銷售給予其貿易客戶介乎 90 日至 180 日的平均信貸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自的銷售收入確認日期相近）呈列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

	2016 年 9 月 30 日 千美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千美元
30 日以下	17,987	5,834
31 至 90 日	338	4,532
91 至 180 日	1,477	75
180 日以上	-	350
	<u>19,802</u>	<u>10,791</u>

9. 存貨

	2016 年 9 月 30 日 千美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千美元
在製黃金	198,813	160,843
合質金錠	13,921	9,565
消耗品	5,684	5,966
銅	2,074	4,597
零件	14,557	9,905
存貨總值	<u>235,049</u>	<u>190,876</u>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總值 84 百萬美元及 198 百萬美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82 百萬美元及 199 百萬美元）的存貨分別在銷售成本中確認。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期間，本集團分別於在建工程及礦物資產產生約 109.3 百萬美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約 155.6 百萬美元）及約 41.3 百萬美元花費（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約 63.4 百萬美元）。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為 20.0 百萬美元及 58.6 百萬美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18.4 百萬美元及 53.2 百萬美元）。折舊金額部分於銷售成本及一般及行政開支中確認部分於存貨中資本化。

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包括下列各項：

	2016年 9月30日 千美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應付賬款	20,103	51,815
應付票據	67,387	36,960
應付建設成本（附註）	51,543	61,005
客戶墊款	63	49
應計採礦成本	46,163	6,466
應付工資及福利	5,607	4,271
其他應計費用	2,327	1,844
其他應付稅項	2,564	1,061
其他應付款項	8,492	2,53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總額	<u>204,249</u>	<u>166,004</u>

附註：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應付建設成本中，5,759,000 美元乃與一名建築供應商的仲裁有關，詳情載於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後，該仲裁案已確定並無計提撥備。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2016年 9月30日 千美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30 日以下	14,336	41,975
31 至 90 日	1,743	1,783
91 至 180 日	1,709	1,195
180 日以上	2,315	6,862
應付賬款總額	<u>20,103</u>	<u>51,815</u>

應付票據的信貸期為發行日期起計 180 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行日期呈列的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2016年 9月30日 千美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30 日以下	17,970	-
31 至 60 日	19,467	12,320
180 日以上	29,950	24,640
應付票據總額	<u>67,387</u>	<u>36,960</u>

12. 借貸。

借貸償還情況如下：

	2016年 9月30日 千美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之賬面金額	559,677	189,009
一至兩年內償還之賬面金額	34,442	487,766
兩至五年內償還之賬面金額	195,424	126,278
五年後償還之賬面金額	310,731	149,378
	<u>1,100,274</u>	<u>952,431</u>
減：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於流動負債內顯示）	(559,677)	(189,009)
於非流動負債內顯示的款項	<u>540,597</u>	<u>763,422</u>
分析為：		
有抵押	390,098	215,597
無抵押	<u>710,176</u>	<u>736,834</u>
	<u>1,100,274</u>	<u>952,431</u>

本集團已抵押資產以取得借貸的賬面值如下：

	2016年 9月30日 千美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採礦權	<u>925,359</u>	<u>930,516</u>

借貸按介乎年息 2.75% 至 6.0%（2015 年 12 月 31 日：2.75% 至 6.0%）的實際利率計息。

13. 應付委託貸款

於 2015 年 1 月 17 日，本集團與主要股東中國黃金集團公司（「中國黃金」）（附註 15）及中國建設銀行（「中國建設銀行」）訂立三年期委託貸款協議。據此，中國黃金透過委託銀行中國建設銀行向本集團提供人民幣 200,000,000 元（基於提取日期的市場匯率，相當於約 32,221,000 美元）之貸款。委託貸款為無抵押及按固定年利率 3% 計息。本金將於 2017 年 1 月 17 日償還。

14. 股本及購股權

(a) 普通股

法定－無限制無面值普通股

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 396,413,753 股（2015 年 9 月 31 日：396,413,753 股）普通股。

(b) 購股權

本集團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容許本公司董事會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按董事會批准的價格收購本公司的普通股。購股權的一部分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其餘的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最長五年的期間內歸屬。

購股權的年期由授出日期起計最長達六年。行使價為普通股於緊接董事會批准前五個交易日的加權平均價格。所有購股權均已於 2015 年 6 月 1 日到期。

以下為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交易的概要：

	2016 年 1 月 1 日 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 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購股權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元	購股權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元
於期初的結餘	-	-	400,000	5.56
已屆滿購股權	-	-	(400,000)	5.56
於期末的結餘	-	-	-	-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九個月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概無授出購股權

15.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目前主要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或具有重大影響力的企業（以下統稱「政府相關實體」）主導。此外，本集團本身為政府相關實體。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的主要股東中國黃金乃於中國北京註冊成立，並由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控股的國有企業。

期／年內，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其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並無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進行任何個別重大交易。

下列為中國黃金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百分比：

	2016年 9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中國黃金	<u>39.3</u>	<u>39.3</u>

(a) 與中國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結餘

(i) 與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結餘

本集團與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6年 千美元	2015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2015年 千美元
本集團銷售合質金錠	<u>78,375</u>	<u>62,400</u>	<u>162,656</u>	<u>172,877</u>
本集團銷售銅及其他產品	<u>11,943</u>	<u>17,768</u>	<u>37,567</u>	<u>17,768</u>
本集團提供運輸服務	<u>95</u>	<u>162</u>	<u>603</u>	<u>1,369</u>
向本集團提供建設服務	<u>693</u>	<u>4,099</u>	<u>63,569</u>	<u>48,159</u>
向本集團提供委託貸款	<u>-</u>	<u>-</u>	<u>-</u>	<u>31,462</u>
向本集團提供的辦公室	<u>285</u>	<u>308</u>	<u>859</u>	<u>902</u>
本集團墊付的貸款	<u>133,000</u>	<u>-</u>	<u>133,000</u>	<u>14,020</u>
向本集團提供的貸款	<u>14,340</u>	<u>15,731</u>	<u>39,103</u>	<u>15,731</u>

15. 關連人士交易 – 續

(a) 與中國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結餘 – 續

(i) 與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結餘 – 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與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有以下重大結餘：

	2016年 9月30日 千美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u>資產</u>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附註7）	276	2,407
應收中國黃金一間附屬公司貿易賬款	13,033	-
保證金	64	912
應收中國黃金附屬公司賬款（附註7）	141,152	14,021
中國黃金一間附屬公司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46	14,956
應收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款項總額	<u>161,171</u>	<u>32,296</u>

應收一間中國黃金附屬公司貸款按固定年利率5%計息，且無抵押。最初貸款須於2016年4月償還，但在2016年4月，貸款延期到2017年4月。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保證金的餘下應收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款項為不計息、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

	2016年 9月30日 千美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u>負債</u>		
應付委託貸款（附註13）	29,950	30,800
中國黃金一間附屬公司已付客戶墊款	49	35
應付中國黃金附屬公司的建設成本	6,919	15,564
應付中國黃金一間附屬公司貸款	44,925	21,560
應付中國黃金附屬公司款項總額	<u>81,843</u>	<u>67,959</u>

應付一間中國黃金附屬公司貸款計入借貸，按固定年利率4.13%至4.37%計息，為無抵押及須於一年內償還。除應付中國黃金的委託貸款及應付一間中國黃金附屬公司的貸款外，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建設成本的應付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款項為不計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ii)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結餘

除上文披露的與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外，本集團亦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訂立有關銀行存款、借貸及其他一般銀行信貸的多項交易。

15. 關連人士交易 一續

(b) 與其他非政府關連人士／實體的交易／結餘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以下重大結餘：

	2016年 9月30日 千美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u>資產</u>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計入預付款)	367	384
應收一名非控股股東貸款 (附註7)	<u>1,314</u>	<u>1,263</u>
應收非政府關連人士／實體款項總額	<u><u>1,681</u></u>	<u><u>1,647</u></u>

應收一名非控股股東貸款以浮動息率計息，現時其年利率為4.35%（基於中國人民銀行之基準息率），且為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乃不計息、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

期內本集團有以下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u>2016年</u> 千美元	<u>2015年</u> 千美元	<u>2016年</u> 千美元	<u>2015年</u> 千美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75	197	562	605
僱用後福利	<u>-</u>	<u>-</u>	<u>6</u>	<u>13</u>
	<u><u>175</u></u>	<u><u>197</u></u>	<u><u>568</u></u>	<u><u>618</u></u>

16. 金融工具

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包括於在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的投資及於在中國成立的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於按公平值初步確認後，於在聯交所上市的股本證券的投資乃按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計量（第一級公平值計量）。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8,909,000 美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15,291,000 美元）的於股本證券的投資乃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於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指於一家在中國從事開採、選礦及交易有色金屬的公司的投資。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公平值變動 2,551,000 美元及 US\$3,831,000 美元分別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及減值虧損。

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156,000 美元），於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2,097,000 美元乃按成本計量，由於非上市股本工具的投資並無市場報價，且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所致。

公平值等級已於本集團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界定。本集團認為簡明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於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17.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並無重大事項。